

证券代码：430325

证券简称：精英智通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北京精英智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12 月 17 日

2.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为北京市通州区环科中路 17 号联东 U 谷西区 20B 四层大会议室。

3. 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韩薇女士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1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3,622,738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4.4367%。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0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

份总数 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4 人，董事杨柳因个人原因缺席；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经营发展需要，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需要，公司拟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北京精英智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9）。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3,622,738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对《股东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北京精英智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5-070）。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3,622,738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对《董事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北京精英智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5-071）。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3,622,738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对《监事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北京精英智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5-072）。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3,622,738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承诺管理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对《承诺管理制度》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北京精英智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承诺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75）。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3,622,738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对《对外担保管理制度》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北京精英智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76）。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3,622,738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对《对外投资管理制度》部分条

款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北京精英智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77）。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3,622,738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修订<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对《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北京精英智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78）。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3,622,738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对《关联交易管理制度》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北京精英智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79）。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3,622,738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对《利润分配管理制度》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北京精英智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80）。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3,622,738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管理制度》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北京精英智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81）。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3,622,738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重大事项决策管理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对《重大事项决策管理制度》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北京精英智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决策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84）。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3,622,738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三）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 序号	议案 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十	关于修 订<利 润分配 管理制 度>的 议案	3,867,649	100%	0	0%	0	0%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盈科（深圳）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谭劲松律师、羊丽梅律师

（三）结论性意见

公司 2025 年 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信息披露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会的决

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北京精英智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北京市盈科（深圳）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精英智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北京精英智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19 日